

林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林政〔2016〕7号

林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林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部门及有关单位：

《林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已于2016年2月29日经市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批准，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2016年4月7日

林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十三五”时期（2016-2020 年），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决胜阶段，也是林州站在新的历史起点，实现跨越发展的关键时期。《林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根据《中共林州市委关于制定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规划期内市委、市政府的战略部署、工作重点及政策取向，是今后五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是市委、市政府履行职责的重要依据，是全市人民共同奋斗的行动纲领。

第一篇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形势

第一节 “十二五”发展成就

“十二五”时期是我市发展历程中极不平凡的五年。五年来，面对严峻的外部形势和艰巨繁重的发展改革任务，市委、市政府团结带领全市人民，抢抓发展机遇，积极应对挑战，统筹推进稳增长、强基础、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圆满完成了

“十二五”规划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经济总量稳步攀升，社会事业全面进步，生态环境持续改善，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了坚实基础。

综合实力稳步攀升。2015 年全市生产总值达到 471.2 亿元，较“十一五”末增长 66.6%，年均增长 10.8%；人均生产总值达到 59429 元，较“十一五”末增长 70.7%，年均增长 11.3%；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527 亿元，较“十一五”末增长 110.3%，年均增长 16%；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5.3 亿元，较“十一五”末增长 69%，年均增长 11%。综合经济实力连续多年位居全省前十强，姚村、陵阳、城郊、横水、河顺 5 个乡镇跻身全省百强乡镇。成功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全国中小城市综合改革试点和全国首批县级知识产权试点城市。

工业加速转型升级。工业总产值完成 1153 亿元，较“十一五”末增长 78.8%，年均增长 12.3%。红旗渠经济技术开发区成功升级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 863 科技产业园落户林州。光远新材料电子布、中农颖泰抗菌肽、凤宝管业油井管、鼎鑫镁业镁轮毂、东方昀达变速箱等一批科技含量高、带动能力强的项目建成投产。重机集团、凤宝特钢跻身全省“百强”企业，中农颖泰跻身全省“百高”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6 家，各级各类研发中心达到 60 个，专利申请和授权数量均进入全省前 20 强，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 53%。大力整合铸造汽配行业，依法拆除冲天炉 324 座。荣获“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市”、

“全国汽配铸造产业集群试点市”称号。

三农工作更加扎实。全市农业增加值由“十一五”末的 17.8 亿元增加到 20.5 亿元，年均增长 4.2%。大力发展坡地经济，核桃、中药材、小杂粮等特色农业种植面积分别达到 17 万亩、19 万亩、14.2 万亩，“东姚小米”、“东岗核桃”、“东岗花椒”成功注册国家地理标志商标。畜牧业总产值完成 25 亿元，被确定为全国生猪调出大县（市）。培育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78 家，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 400 多个，建成了 100 个具有现代农业特色的示范园区。建筑业不断壮大，建筑企业总数由“十一五”末的 55 家增加到 259 家，建安总产值、劳务纯收入分别由“十一五”末的 100 亿元、25 亿元增加到 1100 亿元、100 亿元。获批全省唯一“建筑业综合发展试点市”，被中建协评为黄河以北 11 省市区唯一“中国建筑之乡”，省住建厅专门出台 21 条意见支持我市建筑业加快发展。

旅游三产持续提升。太行天路环线、红旗渠纪念馆升级改造等一批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建成投用，淇淅河国家湿地公园申报成功，“国字号”旅游品牌由“十一五”末的 18 个增加到 24 个。

“十二五”期间，接待游客 2411.9 万人次，旅游业综合收入 51.3 亿元。先后获“全国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全国廉政教育基地”、“韩国游客最喜欢的中国名山”、“国际生态休闲示范城市”、“全省乡村旅游示范县（市）”等荣誉称号。在旅游业的带动下，第三产业增加值由 2010 年的 73 亿元增加到 180.7 亿元，年均增长

10%。

城乡建设统筹推进。城市品位不断提升。新、改建市政道路 33 段 49 公里，维护破损道路 13 条；红旗渠大道、人民广场、人民公园、龙湖等标志性建筑相继建成投用；绿化覆盖率、绿地率分别达到 38.6%、33.7%，城市水域面积增加到 35 公顷；水车园村、曲山村和龙头山村等棚户区改造顺利推进。城市功能日趋完善。积极推进“气化乡村”建设，天然气主管网覆盖城区和 15 个乡镇，城区集中供气率 91%，率先成为全国乡村气化示范县（市）；城市供热覆盖面积 707 万平方米，入网面积 439.6 万平方米；污水处理厂二期建成投用。城镇化水平明显提高。主城区面积由 25 平方公里增加到 30 平方公里，人口由 20 万增加到 28 万，城镇化率达到 49.5%。

发展基础更加坚实。累计投资 66.4 亿元，加快道路交通建设，晋豫鲁铁路、林长高速全线通车，鹤辉高速进展顺利，彻底打破了太行山千古屏障；东南公路合涧至青年洞段升级改造基本完工，全市公路总里程达到 2507.7 公里，其中干线公路总里程增加到 280 公里，东南、安林和浚南公路升为国道，一举结束了林州无国道的历史。累计投资 12.1 亿元，解决 41.9 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问题，完成 42 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61.34 平方公里，洹河、淇河、露水河、浙河部分河段治理工程开工。筹资 5.65 亿元，开展水利建设三年大会战，改造干渠 5 条 70 公里、支渠 38 条 390 公里、斗农毛渠 1100 公里，新

建和治漏库塘 400 座，恢复改善灌溉面积 26 万亩，新打旱井、水窖 9000 眼。累计投资 5.3 亿元，加快电力设施建设，新、改建 4 座 110 千伏变电站、2 座 35 千伏变电站，电力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

改革开放成效显著。乡镇综合执法、食品药品等行政体制改革取得初步成效。改制企业 5 家，安置职工 4200 名，发放安置资金 108 亿元。成立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完成交易 1008 宗，成交总额 68.76 亿元，增效节资 6.53 亿元。先后引进中原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中原证券、上海股权交易中心林州孵化基地等现代金融机构，全市金融机构由“十一五”末的 28 家增加到 56 家。积极争取国家资金和引进域外资金，五年累计争取各类资金 100.8 亿元，引进域外资金 430 亿元，实际利用外资 1.86 亿美元。

社会事业全面进步。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15706 元，年均增长 13.7%；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24841 元，年均增长 11.4%。民生支出增幅明显，财政用于公共事业和民生保障资金 123.1 亿元，占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0.2%。投资 15 亿元，新建、改扩建学校 83 所，小学、初中入学率均达 100%，高中教育普及率达到 90%。红旗渠干部学院、一中西校区、省实验学校林州分校、人民医院新址、中医院新建病房楼、肿瘤医院门诊楼等一批公建设施建成投用，新农合参合人数达到 84.6 万人，参合率达到 99% 以上。3.4 万名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创业带动就

业 4.1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5%以内。同时，统计、审计、史志、气象、人防、消防、信息化、民族宗教、国防后备力量建设等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新成绩。

专栏 1：“十二五”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完成情况					
指 标 名 称		规划 目标	规划 年均 增速 (%)	指标 属性	2015 年实际
经 济 发 展 目 标	生产总值（亿元）	470	10	预期性	471.2
	人均生产总值（元）	60000	10.5	预期性	59429
	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512	16	预期性	527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15	10	预期性	15.3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102	14	预期性	105.6
	进出口总额累计（万美元）	累计 6380	5	预期性	6000
	实际利用外商直接投资（万美元）	12800	15	预期性	5000
型 升 级 和 自 主 创 新 目 标	三次产业比例			预期性	4.3:57.3:38.4
	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30		预期性	38.4
	服务业就业比重（%）	25		预期性	16.4 预计
	城镇化率（%）	50		预期性	49.5
	畜牧业产值占农业总产值比重（%）	68		预期性	59
	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 增加值比重（%）	15		预期性	19
	全社会研究与开发经费支出占生产总 值比重（%）	2.0		预期性	2.09
会 发 展 和 改 善 民 生 目 标	专利授权数（项）	65		预期性	32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23695	10	预期性	24841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元）	12319	9	预期性	15706
	城镇登记失业率(%)	4.3以内		预期性	3.5
	五年新增城镇就业人数（万人）	4	每年 8000 人	预期性	4
	年转移农业劳动力（万人）	20		预期性	23.1
	全市总人口	106		约束性	107.09
	人口自然增长率（‰）	6		约束性	5.12
	初中三年保留率（%）	95.2		约束性	97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90		预期性	92
	财政教育经费支出占生产总值的比重（%）	2.6		预期性	2.6
	普通高校在校学生数（万人）	1.6		预期性	16068
	新型农村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率（%）	95	98	约束性	591594
	城镇各类企事业单位和个体劳动者五项社会保险参保率（%）	95	97	约束性	64084
	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率（%）	90	98	约束性	167680
	城市供气覆盖率（%）	90		预期性	91
	城区集中供热率（%）	51		预期性	51
	城区绿化覆盖率（%）	40		预期性	38.6
	万人拥有卫生机构床位数（张）	38		预期性	37.51
	万人拥有卫生技术人员数（人）	31.4		预期性	35.65
	万元生产总值能耗（吨标煤）	1.62	累计-16%	约束性	-2 预计
态建设和环境保护目标	农业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	0.58		约束性	0.58
	主要污染物减少	二氧化硫（%）	-17.52	按安阳市下达目标确定	-17.53 预计
		化学需氧量（%）	-10.07		-10.07 预计
		氮氧化物（%）	-9.88		-9.89 预计
		氨氮（%）	-13.54		-13.54 预计
	耕地保有量（公顷）	58950		约束性	59010
	森林覆盖率（%）	45		约束性	44.3
	城市污水集中处理率（%）	95		约束性	93
	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90		约束性	100

第二节 “十三五”发展形势

（一）直面挑战。林州已经站在了一个新的历史起点。但是，在经济社会发展的过程中，我们也清醒地看到还有不少困难和问题。

转型升级任务繁重。“十二五”以来，我市经济继续保持了平稳较快增长，经济结构逐步优化，但长期积累的结构性矛盾仍然突出。传统产业占比偏重，新兴产业尚未形成规模；文化旅游

优势没有充分发挥，现代服务业发展水平不高；建筑业整体实力还不够强，现代农业发展的比较优势尚待进一步挖掘。城镇化水平偏低。城市基础设施还不够完善，城镇空间分布和规模结构有待优化；城镇产业支撑就业能力不足，推进城镇化的各种保障机制和措施还不够健全；城市配套和管理水平不高，以人为本的城镇化发展理念有待进一步增强。要素支撑能力不强。受资金不足、资源紧缺、技术知识型人才短缺等因素制约，经济社会发展面临较大压力，经济持续较快增长的困难变大。社会事业与经济发展速度还不协调。基本公共服务总体供给不足，社会保障体系仍需完善。

（二）抢抓机遇。在努力克服困难和勇于面对挑战的同时，林州的未来发展也面临着诸多重大机遇和有利条件。

国家大战略带来的新机遇。我市地处三省交界区域，位居京津冀一体化、一带一路、中原经济区、环渤海经济带、大太原经济圈等国家战略的交汇地带，既可融区，又可入带，既可参与产业分工合作，接受辐射带动，又有较大的自主发展空间。得天独厚的条件和优势，有利于我市加快集聚各种发展要素，承接产业转移，再造开放型经济增长极，实现经济社会跨越发展。

生态经济时代带来的新机遇。生态文明建设首次列入国家“十三五”规划，自然资源资产成为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性资源，资源环境约束加剧，绿色、低碳、循环经济发展提速。而我市得天独厚的旅游资源、文化底蕴、地理地貌及生态环境，必将在新

一轮竞争中展现出勃勃生机，真正属于林州的生态经济时代才刚刚到来。

林州经济社会发展创造的新机遇。强大的红旗渠精神优势，有利于新时期凝聚方方面面的智慧和力量，推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率先完成；国家级红旗渠经济技术开发区等强大的发展载体优势，有利于以产业集群和配套优势应对区域竞争，在承接产业转移中争取主动、抢占先机，率先构建以高端装备制造业为核心的产业高地；便捷的综合交通优势，有利于支撑推动林州在县域经济发展中加速崛起。

未来五年，我市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统筹城乡建设、深化改革开放、实现科学发展的任务任重道远。我们必须保持清醒的头脑，进一步增强林州自信，强化忧患意识、赶超意识和创新意识，正确审视市情，明确发展定位，把握发展大局，抢抓发展机遇，积极应对挑战，努力推动林州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协调发展。

第二章 未来五年发展新蓝图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十三五”时期我市发展的指导思想是：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为指导，围绕生态建设这一核心，立足建设“世界人文山水城市”长远目标，坚持精神立市，富太行、美太行、福太行“三力同驱”，工业、建筑业、文化旅游业“三业并举”，

全力打造全域式景区、全域式园区、全域式社区“三个全域”，加快建设富美林州、幸福家园。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精神立市。坚定不移地传承弘扬红旗渠精神，不断赋予其新的时代内涵，使之永恒成为林州发展的精神旗帜和动力支撑，把精神财富化作拼搏发展的巨大动力，用红旗渠精神提升林州知名度和美誉度，吸引发展要素向林州集聚。

坚持深化改革。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全面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冲破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最大限度释放改革红利，进而转化为发展的新动力。

坚持全面开放。主动融入国家“一带一路”、京津冀一体化、中原经济区战略，推动对内对外开放相互促进，形成内外合力，构建全域式、开放型经济发展新格局。

坚持创新驱动。以科技经济深度融合为导向，以科技创新为核心，带动促进产品创新、组织创新、管理创新、商业模式创新，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活力，推动创新能力整体跃升，加快新动能形成和传统动能改造提升。

坚持绿色发展。把生态文明理念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完善生态文明制度，强化激励约束机制，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和生产生活方式，加大生态环

境突出问题治理力度，推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打造美丽林州。

坚持民生为本。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解决好就业、教育、住房、医疗、社会保障等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实际问题，努力提高人民群众生活水平。

第三节 发展目标

综合考虑宏观环境和发展条件，今后五年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目标是：到 2020 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创建国家文明城市、卫生城市、智慧城市、文化名城、创新城市，建设面向中西部地区和京津冀一体化区域金融服务港，打造三省交界区域高端装备制造中心、物流商贸中心、旅游集散中心。

——**综合实力保持全省前十。**主要经济指标保持中高速增长，争当全省排头兵。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8% 左右，较 2010 年翻一番；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 GDP 增速，较 2010 年翻一番；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均增长 8% 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 13%。

——**转型升级实现重大突破。**新兴产业、新业态快速发展；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45% 以上，服务业成为主导产业；三次产业结构更趋合理，比例调整为 4:51:45。

——**创新能力实现大幅提升。**研发经费投入强度进一步加大；科技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 59%；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力争走在全省前列。

——**生态建设取得显著成效。**市域水系治理基本完成；森林

覆盖率达到 49.3%；空气环境质量优良率达到 90%以上；城镇污水处理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均达到 90%以上。

——居民幸福指数明显上升。社会事业全面进步；社会保障覆盖全民，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养老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程度明显提高；现有贫困人口全部脱贫；群众安全感明显增强。

专栏 2：林州市“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指标名称	单位	2015 年 实际	2020 年 目标	年均增长 (%)	属 性
一、经济发展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471.2	600	8 左右	预期性
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527		13	预期性
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15.3	22.5	8 左右	预期性
外贸进出口总额	万美元	6000	7658	5	预期性
实际利用外资	万美元	5000	7013	7	预期性
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	38.4	45 以上		预期性
城镇化率	%	49.5	55		预期性
二、结构调整					
三次产业比例		4.3:57.3:38.4	4:51:45		预期性
民营经济增加值占 GDP 比重	%	89	90		预期性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	%	19	22	0.6 个百分点	预期性
三、创新驱动					
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0.3	1.78	0.082	预期性
科技进步贡献率	%	53.2	59	0.116	预期性
研发经费投入强度	%	2.09	2.5	0.082	预期性
互联网普及率	%	65.3	70	0.094	预期性
人才资源总量	人	96609	145300	每年 9738 人	预期性
四、生态文明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	%	-2 预计	完成安阳市定目标		约束性
二氧化硫排放总量降低	%	-17.53 预计			约束性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约束性

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降低	%	-10.07 预计			约束性
氮氧化物排放总量降低	%	-9.89 预计			约束性
氨氮排放总量降低	%	-13.54 预计			约束性
森林覆盖率	%	44.3	49.3	1.0 个百分点	约束性
耕地保有量	公顷	59010	58950		约束性
五、民生幸福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24841	37788	8.5	预期性
农民人均纯收入	元	15706	22124	8	预期性
城镇保障性住房建设套数	套	2269	29000	60	约束性
城镇登记失业率	%	3.5	3.5	0	预期性
五年新增城镇就业人数	人	“十二五”累计新增 40000 人	“十三五”累计新增 35500 人	每年 7100 人	预期性
城镇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人数	人	64084	84584	7.5	预期性
每千人口拥有医疗床位数	张/千人		4.2		预期性
平均每千名老人养老床位数	张/千人	7.73	9		预期性
注：规划指标的属性 预期性指标是政府期望的发展方向，主要依靠市场主体的自主行为实现。政府要创造良好的宏观环境、制度环境和市场环境，并适时调整宏观调控的方向和力度，综合运用经济政策引导社会资源配置，努力争取实现。约束性指标是在预期性基础上进一步强化了政府责任的指标，是市政府在公共服务和涉及公众利益领域，对政府有关部门提出的工作要求。政府要通过合理配置公共资源和有效运用行政力量，确保实现。					

第二篇 续写富太行壮丽篇章

第一章 搭建集聚发展新平台

第一节 打造“全域式园区”

坚持“以产兴城、以城促产、产城互动”的发展道路，构建“产业集聚、产品集中、科技孵化、网络联通”的“全域式园区”产业载体，形成强大的辐射力、带动力，推动城乡一体化建设。

红旗渠经济技术开发区。围绕主导产业，以招商引资和科技创新为抓手，以融资平台和体制机制创新为支撑，加强水、电、路、气、暖等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海关、保税仓库、电子贸易平台等通关服务功能，实现装备制造中心、电子电器中心、现代物流商贸中心和洹河生态休闲中心协同发展，将红旗渠经济技术开发区打造成宜居宜业的现代化新城。到“十三五”末，力争区内生产总值达到 300 亿元，主导产业营业收入突破 1200 亿元，实际利用外资达到 7000 万美元，红旗渠经济技术开发区进入中西部地区国家级开发区“第一方阵”，林州产业集聚区进入河南省五强产业集聚区。

特色专业园区。姚村、合涧、原康、东岗四个安阳市级专业园区，要围绕主导产业绘制产业链图谱，实行产业链招商，逐步发展壮大。到“十三五”末，力争 2 家专业园区升级为省级产业集聚区。城郊乡要根据区划调整后的功能定位，依托西部休闲带人文资源、自然资源，打造红旗渠文旅新区，力争“十三五”末升级成国家级园区。任村镇、姚村镇要依托红旗渠分水苑，打造红旗渠文化创意产业园。推进乡村经济“一区一群”建设，结合“一村一品”产业发展，在交通干线、旅游线路沿线，规划建设一批乡村特色经济园区和特色产业集群。

物流商贸园区。突出商务中心区生产性服务功能，大力发展总部经济，引导金融、咨询、中介、会展等商务服务机构入驻，打造高集聚、高效益的商务服务平台。到“十三五”末，力争进

入省级十强商务中心区。加快现代专业市场建设，打造特色服务业集群。完善大通物流园服务功能，引导和规范物流企业入园，打造综合性物流服务平台。在鹤辉高速、林桐高速、国道 G234 交汇地带，规划建设南部物流园。打造临淇、任村两个商贸副中心。

科技孵化基地。充分发挥国家“863”林州科技产业园产业孵化功能，推动建设以青创家园、创客空间、创业咖啡、开源社区、社会实验室等新型孵化模式为代表的众创空间，打造科技孵化基地，持续培育发展后续产业。依托清华·红旗渠新材料产业园，承接国内外一流大学、科研院所最新科技成果转化。

电商产业园区。引导电子商务集聚发展，坚持科学规划，集中布局，建设电子商务产业园区，吸引本土骨干电商企业和国内外知名电商企业入园，培育电子商务产业链，打造完整的电子商务生态系统。到“十三五”末，力争建成 1 个省级综合电子商务示范园区，实现电子商务与其他产业深度融合。

第二节 加强园区管理

对专业园区和乡镇特色经济园区统一规定园区规格、领导配备、管理模式，探索多种开发运营机制，形成各类园区统筹推进的发展局面。确保园区发展同产业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生态建设规划相衔接，严格按照规划的主导产业、土地用途、生态功能推进园区建设，维护规划的严肃性、连续性。

第三节 保障要素供给

加大对各类园区发展的政策扶持力度，鼓励产业集聚区“晋星升位”，支持市级专业园区升省级产业集聚区，引导条件成熟的乡镇申报市级专业园区。鼓励现有专业园区发展投融资平台，对新申报的各类专业园区和乡村特色经济园区，在土地、资金、环境容量等方面给予倾斜。

第二章 构建产业发展新框架

第一节 做强工业

实施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和新兴产业培育壮大两大工程，推进装备制造向智能化、集成化、精密化转型，打造千亿级装备制造产业集群，培育壮大电子电器、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等三个百亿级新兴产业，增强工业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十三五”期间，工业总产值年均增长 6.5%，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7.0%。

改造提升传统产业。钢铁。鼓励凤宝、合鑫等钢铁企业同国内特大型钢铁集团战略合作，增创原料供应、销售渠道、资本技术优势，增强抗风险能力。支持企业战略重组，优化资源配置，提高整体竞争力。引导企业加快技改步伐，加速“去粗钢化”进程。大力发展钢铁精深加工，加强高附加值钢材产品开发，积极发展高强度建筑用钢、高端机械用钢、特种钢材、优质管材，延伸产业链条。到“十三五”末，力争钢铁工业产值达到 300 亿元。

铝电。支持电解铝企业实现铝电直供，促进铝电联营。大力发展铝精深加工，积极开发铝铸轧卷、高性能镁铝合金、建筑用高端铝型材、铝合金轮毂、特种防爆铝箔、环保铝模、消失模铝合金铸件等终端产品，延长产业链条。到“十三五”末，力争铝电行业产值达到 300 亿元。**汽配。**鼓励汽配行业加速资源整合，支持企业兼并重组，积极培育龙头企业。引导企业优化产品结构，加快向关键零配件、精密配件、高科技部件转型，加速镁轮毂、变速箱规模化生产，引进发展车桥、车载电子装置、汽车电子控制系统，增强模块化、系统化生产能力。积极扶持整车制造，发展专用车、特种作业车、电动观光车。到“十三五”末，力争汽车及零部件业产值达到 300 亿元，建成全国汽配铸造产业集群示范市。**煤机。**鼓励重机集团发挥资本优势，实施兼并扩张，利用国内外优质资源做大做强。支持企业发展融资租赁等新型经营模式，进军油气田、页岩气、煤层气开采等能源技术服务领域，走多元化发展之路。加快“五机一架”产品升级步伐，加速工业机器人产业化进程，促进煤矿综采设备向高端化、成套化、智能化延伸。支持振晨重工研发生产智能钻机。到“十三五”末，力争煤机工业总产值达到 300 亿元。加快改造提升炭素、玻璃制品等传统行业，引导企业采用先进技术，优化产品结构，全面提升设计、制造、工艺、管理水平，促进产业向价值链高端发展。

培育壮大新兴产业。电子电器。依托红旗渠电子电器产业园，积极承接电子产业转移，引进一批电子电器制造企业。支持发展

电子级玻璃纤维制造业，在稳步提升电子纱、电子布品质的基础上，积极开拓电子元器件、电路板等下游产品。扶持发展家电制造业，引导冰箱、冰柜、洗衣机、空调等家电向时尚化、智能化、品牌化迈进。鼓励发展 LED 制造业，促进 LED 显示系统、LED 照明灯等产品向高精度显示屏、高档灯饰升级。引进汽车电器、手机及零部件生产企业。**新能源新材料。**依托优越的光照条件和丰富的荒坡资源，大力发展太阳能光伏发电，科学布局集中式光伏电站，支持分布式光伏发电。实施光伏入户工程，率先将东岗打造成光伏小镇。利用较好的风资源条件，引进更多有实力的企业来林发展风力发电。鼓励发展生物质能源，大幅提升可再生能源比重。力争建成省级绿色能源示范市。以特种功能材料、新型合金材料为重点，大力发展镁铝合金、钛合金、电子级玻纤、离子液体、碳负极材料、石墨烯、电子级多晶硅材料等产业。**生物医药。**依托中农颖泰生物科技产业园，大力发展饲用抗生素替代品、新型生物兽药、食品添加剂、生物消毒液，打造抗菌肽应用产业化基地。支持光华药业延长加工链条，发展中药含片、胶囊、制剂、口服液等产品，打造特色中药品牌。对接国内大型制药集团、保健品生产企业，争取来林设厂或在林州建设药材原料供应基地。

专栏 3 “十三五”期间拟上重大工业项目
●转型升级项目：凤宝管业年产 20 万吨无缝钢管、炼铁炼钢技改升级、年产 5 万吨冷拔气瓶无缝钢管、特种管材特种钢生产线项目、中信机电驱动车桥总成项目、宏远车桥公司汽车桥壳项目、永康机械 5 万吨汽车零部件项目、下园玻璃制品有限公司高档玻璃制品项目、

高硼硅玻璃制品项目、年产 5 万吨消失模铝合金铸件项目、日晷式空压机能源节约项目、年产 10 万吨特种防爆铝箔项目、年产 1 万吨不锈钢制品项目、易拉罐生产项目、轨道交通电缆项目、宏创科技年产 1000 万安时太阳能锂离子电池项目、神州巨电动力锂电池项目、年热处理 5000 吨锂电池负极材料续建项目、林州太行蓄电池厂项目、年产 1 万台/套注塑项目、年产 30 万吨铝合金幕墙门窗系统项目、年产 66 万吨新型环保节能内外墙漆（涂料）项目、年产 10 万套环保铝膜项目、年产 500 万台高端压缩机项目、年产 1 万套模具项目、安徽万兴实业纳米微珠环保木塑项目。

●**重大能源项目：**林州市 2000 MW 光伏发电打包项目、河南国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MW 风力发电项目、中广核 48MW 风力发电项目、原康镇 200MW 风力发电项目、华能新能源 100MW 风力发电项目、大唐林州 2×1000MW 发电机组项目、华能林州市能源管理中心项目，500 千伏林州输变电工程、110 千伏曹家庄西、河顺、东关、产业集聚区、土楼 5 座输变电工程。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项目：**重机集团年产 850 台工业机器人产业化、年产 100 辆油田特种作业车项目，振晨重工千米钻机续建项目、昀达机械年产 20 万套变速箱续建项目、丰宇集团新型科技建筑钢构项目、鼎鑫镁业年产 300 万只镁轮毂续建项目、年产 1500 台电梯项目、光伏组件项目。

●**电子电器产业项目：**光远电子级玻纤及电子布二期项目、年产 300 万部手机项目、宏创科技陶瓷封装技术高光效 LED 灯项目。

●**生物医药项目：**中农颖泰生物消毒液和生物兽药项目、济仁药业中药制剂项目、年产 350 吨医用纯浸膏项目。

●**新能源汽车项目：**顺丰年产 5 万辆电动汽车续建项目、德力年产 6 万辆新能源专用汽车及冷链物流车项目。

●**产业园区项目：**红旗渠动力产业园、红旗渠电子电器产业园、新兴产业园续建、国家“863”林州科技产业园续建、中关村林州创业园。

第二节 做优建筑业

建筑业是绿色产业、富民产业，要围绕“打响红旗渠建筑品牌，拓展海外建筑市场”的目标，做优建筑业。到“十三五”末，建筑企业总数达到 320 家，建筑业产值达到 1600 亿元，创劳务收入 160 亿元。

打造“林州建筑”品牌。培育龙头企业，组建林州建工集团。

扶持骨干企业进入资本市场，力争 3 家建筑企业上市。引导中小建筑企业实施联合重组，集中优势资源，提升资质等级。鼓励企业积极申报国家级奖项，力争创优夺杯。到“十三五”末，一级企业达到 50 家，二级企业达到 100 家，具备境外施工资质企业达到 5 家。

拓宽企业业务领域。顺应国家投资重点向能源、交通、水利等领域转移的趋势，瞄准“专、精、特、优”方向，引导企业拓展专业承包范围，提升专业承包能力。到“十三五”末，具备承揽通信、电力、铁路、港口、机场等高精尖工程资质的企业力争达到 3-5 家。鼓励企业科技创新，支持企业研发申报科技成果、施工工法和行业标准。

支持企业拓展市场。在巩固提升国内传统市场的同时，培育壮大广西、广东、云南等市场，全力开辟东南沿海市场。“十三五”期间，在东南沿海城市成立 2-3 个林州建筑企业商会。鼓励建筑企业走出国门，重点对接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帮助企业开拓境外市场，对出境招标企业开通外经证明绿色通道。

实施回归工程。加快建设大厦建设，完善配套服务功能。加大财税优惠、人才保障等政策支持力度，创优建筑业发展环境，吸引在外建筑企业将总部迁入林州，打造总部经济，实现“企业回迁、资金回流、人才回归”。鼓励建筑企业家、项目经理回乡投资兴业。

第三节 做亮现代农业

以转变农业发展方式为主线，以坡地经济和高标准粮田建设为突破，着力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着力完善农业产业体系，着力拓展农业新型业态，加快农业现代化进程。

实施两大工程。推进高标准粮田建设工程。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全面划定永久基本农田，统筹推进土地整治、粮食高产创建、测土配方施肥，确保高标准粮田长久发挥效益，建成高标准基本农田 20 万亩。推进灌区功能提升工程。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保护制度，加快红旗渠本体工程维护修复、红旗渠灌区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和末级渠系节水改造、病险水库治理等项目建设，新建、治漏库塘 150 座，新打旱井水窖 1000 眼，全面提升灌区水源调蓄能力。

培育五大集群。加快培育家庭农场、专业大户、农民合作社和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高农业经营集约化、规模化、组织化、社会化、产业化水平，推进农产品精深加工，促进农产品就地转化增值。科学规划、合理布局畜牧产业，重点培育瘦肉型猪、家禽肉鸡 2 个省级农业产业集群；大力发展坡地经济，重点打造中药材、小杂粮、核桃 3 个市级农业产业集群。到“十三五”末，力争生猪产业集群销售收入突破 100 亿元，中药材产业集群销售收入突破 50 亿元，家禽、小杂粮产业集群

销售收入分别突破 20 亿元,核桃产业集群销售收入突破 15 亿元。

发展休闲农业。发挥森林资源优势,发展生态景观型农业。依托坡地经济,培育一批小型采摘园,发展体验参与型农业。以“农游合一”为导向,依托高科技农业设施,种植高品质绿色蔬菜、精品花卉、高档观赏植物,打造都市观光型农业。

完善服务体系。严格落实国家支农惠农政策,及时发放农业支持保护补贴;充分发挥农牧、农技、农机、气象等涉农部门服务职能,完善农技推广、耕种收储等配套服务体系;引导农业行业协会、农业合作社、社会团体服务三农,大力培育多种形式的农业经营性服务组织。创新“互联网+农业”发展模式,整合各类信息资源,提升农业信息化水平。

专栏4 “十三五”期间拟上重大农业项目

●**农业生产项目:**红旗渠智慧农业集聚区项目、钟佛山现代农业生态产业园项目、梅平现代农业示范园续建项目、南太行植物博物馆项目、文顺农业发展公司核桃基地项目、华康蛋鸡示范园项目、山地核桃生产基地项目、科普利信新大种猪育种中心项目、青禾依山生态园项目、万宝山科技生态园项目、东姚农业大棚棚顶 6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祥云牡丹合作社万亩油用牡丹项目。

●**农产品加工流通项目:**河顺百世禄农业开发及农产品加工项目、生猪屠宰项目、林州市红旗渠粮食产业园粮油储备物流基地项目、红旗渠农产品批发市场项目、任村农产品加工及生态农业观光项目。

●**土地整理项目:**临淇镇 5 万亩土地整理项目、横水镇 3.6 万亩高标准农田整治项目。

第三章 开拓服务业发展新空间

以全域式景区为引领,以商务中心区、物流园区为载体,壮

大传统服务业，培育现代服务业，推动服务业比重提高、结构优化、竞争力增强，逐步成为林州支柱产业。到“十三五”末，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45%以上。

第一节 打造“全域式景区”

“十三五”期间，要继续打造“红、绿、蓝”三色旅游品牌，以红旗渠、大峡谷、西部文化旅游休闲带等核心景区为依托，以洪谷山、柏尖山、五龙洞、万泉湖为节点，以特色村、精品小景为点缀，建设全域式旅游景观通道，实现大、中、小景区有机衔接，打造“身临其景、移步换景、举目皆景”的全域式大旅游格局。

实施景区提升工程。加大红旗渠·太行大峡谷、太行屋脊、万泉湖、黄华山等主要景区改造提升力度，推进景区标准化建设，重点完善旅游集散中心、游客接待中心、房车自驾车营地、星级厕所、公共信息标识等服务设施，提高景区接待能力和服务水平。到“十三五”末，A 级景区达到 11 家，红旗渠·太行大峡谷创建成为 5A 级景区。

打造精品旅游线路。规划打造若干条连接核心景区、节点景区和特色乡村的精品旅游线路，对线路两侧进行绿化美化升级改造，布置充实景观。在道路沿线增加旅游导向标牌，方便游客直通各个景区。发布旅游交通图，构建由旅游客车、市区公交、出租车等各种交通工具相互衔接、无缝换乘的旅游交通体系。

提升乡村旅游品位。立足资源禀赋和生态环境优势，突出乡村生产、生活、生态特点，深入挖掘乡村文化内涵，开发建设形式多样、特色鲜明、个性突出的乡村旅游产品，打造一批风情小镇、乡村旅游特色村。加强农村文化遗迹、传统村落、传统民居保护修缮，鼓励特色民宿、农家乐发展。

开发旅游商品。大力开发地方特色鲜明的土特产品、旅游纪念品、旅游工艺品、旅游食品等商品，重点开发山楂、柴鸡蛋、核桃、柿饼、花椒、粗布、小米等地方特色商品。将旅游购物打造成旅游业新的经济增长点。

加强旅游营销。瞄准央视和地方卫视、高铁冠名等宣传载体，充分利用户外广告、电子屏幕、报纸、网络、微信等平台进行多角度、全方位、立体化宣传。依托红旗渠、太行山文化资源，组织好山水林州旅游节、国际滑翔邀请赛等节庆和赛事活动，精心挖掘文化与旅游相结合的实景演出、文艺作品，编排一批独具林州特色的艺术表演节目，充分展示林州魅力。

第二节 提升传统服务业

应用现代管理理念、信息技术和新型业态模式，加快传统服务业改造提升，培育服务业竞争新优势。

批发零售。优化城乡商业网点布局，推动市区批发市场外迁整合，加快发展连锁经营、折扣店、工厂店等新型业态，建设一批生活消费品、生产资料专业市场。支持大型商贸企业建设网上

商城，拓展特色农产品营销网络，引导小微企业开设网店。鼓励发展社区商业网点，打造一刻钟便民服务圈。

住宿餐饮。培育特色餐饮品牌，推动餐饮住宿企业分层错位经营。扶持建设一批传统住宿餐饮与生态旅游、文化演艺、运动体验融合发展的综合休闲项目，利用网络团购、微信促销等营销方式开拓市场。鼓励发展绿色饭店、快餐店、快捷酒店、风味一条街。

房地产。推进住宅产业化、建筑工业化，扶持文化旅游地产、养老地产等新兴业态，发展智能住宅、绿色环保住宅和节能省地住宅。扩大规划设计、建筑节能、营销策划、评估代理、装修装潢、资产保值增值管理等服务业规模，规范房地产中介服务机构，促进房地产业稳步健康发展。

第三节 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

优化要素资源配置，强化龙头企业和项目带动，重点推进现代物流、电子商务、养老居家服务，加快发展文化产业，鼓励发展信息服务、商务服务、健康服务，适应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快速发展的需要。

现代物流。发挥三省交界区域铁路、高速公路、国道、通用航空网络优势，发展一批商贸服务型、生产服务型、综合服务型现代物流园区，引导规范专业物流企业入园。依托国家级开发区，争取设立保税仓库，打造区域物流集散中心。改造提升传统运输

仓储企业，培育第三方、第四方物流服务商。加快物流业与其他产业融合发展，扶持冷链、邮政快递、电子电器、生物医药、汽车零部件、特色农产品等优势专业物流。提高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技术在物流业应用水平，构建布局合理、衔接顺畅、高效便捷的配送体系，强化城市公共配送功能。

电子商务。拓展电子商务应用，推进电子商务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支持制造、流通企业建设线上线下服务中心，鼓励原材料网上交易、工业产品网上定制、农产品网上购销对接，支持城市社区设立电商综合服务点，开展快件自取、电子缴费、网上预约、社区配送等服务。培育本地骨干电商企业，引进国内外知名电商企业，扶持发展集交易、电子认证、在线支付、物流配送、信用评估等服务于一体的第三方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平台。到“十三五”末，建成覆盖城乡的电商服务体系。

养老及家庭服务。推动老年城等综合性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加快发展供养型、养护型、医护型养老服务机构。支持社会力量兴办养老机构，推进养老服务多元化供给。扶持居家养老服务，在城区建设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在农村推行互助组、幸福院等服务模式。到“十三五”末，力争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老年人活动中心等服务设施覆盖所有城市社区，90%以上乡镇和60%以上行政村建设居家养老服务、互助组、幸福院等基层养老服务设施和站点。扶持发展家政、病患陪护、家庭用品配送、家庭教育等家庭服务业，鼓励大型家庭服务企业在社区设立连锁便民服

务网点。

文化产业。建设红旗渠文旅新区、红旗渠文化创意产业园、红旗渠会客厅、影视基地、写生基地、摄影基地等一批文化产业项目,进一步提升文化产业竞争力。设立文化产业发展专项基金,培育一批骨干文化企业、文化领域战略投资者。鼓励有条件的企业上市融资,支持民间资本进入文化创意、影视制作、演艺娱乐、动漫游戏等领域。健全文化要素市场,拓宽文化传播渠道,扩大文化消费。

专栏5 “十三五”期间拟上重大服务业项目

●**文化旅游项目:**红旗渠文化旅游产业园、红旗渠文化创意产业园、游客服务中心、凤宝·悦太行旅游综合体、林虑山观光索道、虎头山旅游综合开发、中宇航空运动生态旅游区、万泉湖景区综合提升、太行山国家公园旅游开发、韩国风情产业园、人民公社主题公园、锦绣黄华文商旅综合体、皇华养生养老基地续建、黄华科创中心、皇后镇·柏尖山度假区续建、五龙洞开发、石大沟休闲旅游开发、白云山民俗游综合开发、茶马古道综合开发续建、坝顶草原综合开发、水河农业生态旅游大观园、蟠龙峪风景区开发、龙床沟休闲度假旅游综合开发、红色南湾整体改造工程、黄华生态旅游、仙霞谷开发、小桂林山水文化综合体旅游开发、高端户外运动产业基地、林州市旅游养生休闲中心、金谷农庄生态养老基地、太行瑞景旅游度假村、太行林虑小镇、太行风情小镇整体提升项目。

●**物流商贸项目:**产业集聚区铁路连接线工程、长德物流商贸城续建项目、大通物流园续建项目、红旗渠国际汽配贸易城续建项目、河南建业集团文化商业综合体项目、林州市南部物流园、鼎盛铭园商贸城、东城旺世商贸城、富景广场、中药材交易市场。

第四章 打造科技金融“双轮驱动”新体系

第一节 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搭建创新平台。充分发挥国家“863”林州科技产业园孵化

器作用，制定优惠政策，加强对外合作，引进中科院、清华大学材料学院、北大方正、中关村等科研院所、高等院校、高科技企业入园，围绕我市主导产业开展技术攻关。引导抗菌肽工程技术研发中心、新型离子液体电解液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城市生活垃圾资源化综合处置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省级企业技术创新中心加大创新力度，成长为全省行业领军创新团队。支持光远新材料、宏创科技等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各类技术创新中心，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建立研究生工作站、博士工作站，打造科技创新平台。

培育创新主体。将技术含量高、创新能力强、重视产品研发的高成长性企业，纳入高新技术企业重点培育对象。根据企业实际情况量身定制培育计划，有序推进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工作。到“十三五”末，力争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20%左右，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10 家。

加强对外合作。围绕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汽车零部件制造等领域，重点发展一批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整合创新资源，开展联合攻关，实现创新要素与生产要素有机衔接。支持重机集团、光远新材料等骨干企业与科研院所主动对接，共建产业技术研发平台、产业技术创新联盟。

第二节 打造区域金融服务港

发展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扶持现有金融机构做大做强，积极引进银行、证券、期货、保险等各类金融机构，培育和引进

金融中介机构，完善金融业态。发展互联网金融，筹划建设以基金、风投等机构为主的红旗渠金融小镇，打造面向中西部地区和京津冀一体化区域金融服务港。到“十三五”末，力争各类金融机构突破 100 家。

推进金融改革，激活民间资本。推进农信社改制，组建红旗渠农商行。用足用活全省“农村金融改革试点市”试点政策，加快金融综合改革步伐，形成特色鲜明、功能完善的金融支撑体系。充分激活民间资金，成立民间借贷服务中心，建设小额贷款公司、农村资金互助社等机构，为民间资金提供规范化、阳光化的交易平台。

积极搞好服务，推进企业上市。提高金融综合服务水平，加强金融对农业、新兴产业、中小企业的扶持力度，探索银行、保险、信托、租赁跨业合作模式。鼓励企业拓宽融资渠道，加快进入资本市场，加大对企业上市、挂牌的支持力度，积极培育企业上市挂牌后备资源，力争在境内外 IPO 板块、新三板、区域股权交易市场等领域取得新突破。到“十三五”末，上市和挂牌企业力争达到 30 家以上。

打造诚信体系，防范金融风险。加大对金融欺诈、恶意逃废债等金融失信行为的惩戒力度，规范金融市场秩序，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优化金融生态环境，营造诚信氛围，构建银政企多方共享的征信平台，争创诚信金融示范市。

第五章 开创改革开放新局面

第一节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放宽民间投资市场准入，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提供多样化产品和服务，形成多元参与、公平竞争格局。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公用事业、中小企业、特色农业、科技创新等融资机制，鼓励社会资本建立股权投资基金，推广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建立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机制。

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在完成农村集体土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的基础上，加快推进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落实集体所有权，稳定农户承包权，放活土地经营权。探索宅基地有偿使用和自愿退出机制。探索农民住房财产权抵押、担保、转让有效途径，推动土地承包经营权规范有序流动；建立健全农民对集体资产股份占有、收益、担保和有偿退出机制，尝试建立农村综合产权交易中心，规范各种交易，实现农村资源变资产、资产变资本，进一步调动农民的积极性。

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建立健全现代财政制度，建立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算制度，实施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和中期财政规划管理。建立规范的地方政府举债融资体制。健全优先使用创新产品、绿色产品的政府采购政策。

推进户籍制度改革。调整户口迁移政策，统一城乡户口登记制度，全面实施居住证制度，重点解决进城就业定居人员和农业

转移人口落户问题，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对产业集聚区、城中村、城郊村失地农民和城乡结合部新建小区入住居民，就地登记为城镇常住户口。稳步推进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

第二节 持续扩大对外开放

大力推进开放招商。进一步健全完善招商体制机制，实行招商引资“一站式”服务，打造优质招商软环境。推动招商理念由“招商引资”向“招商选资”转变，招商重点由以单个项目招商为主体向以功能区块整体开发运营招商为主体转变。突出精准招商，依托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现代物流、文化旅游等产业基础，着眼于产业链整合提升和优势集群培育，开展“以商招商”和“优势产业招商”，实现企业集群式引进、产业链接式转移。依托行业协会、民间商会、投资咨询公司等组织，开展专题性推介、区域性对接，重点引进龙头企业和标志性项目，推动招商向高端化提升。

承接国内产业转移。抓住国内产业转移的机遇，吸引经济发达地区资金、技术、管理、产业、项目向林州转移。加强同世界500强企业、央企战略合作，承接关联配套产业，提升壮大装备制造业。依托红旗渠经济技术开发区，承接发展电子信息、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依托国家“863”林州科技产业园、清华·红旗渠新材料产业化基地，承接科技创新成

果转化。引进培育物流、信息服务、研发设计等生产性服务企业，推动服务业与制造业互动融合。发挥坡地经济优势，引进农业龙头企业和产业资本，承接发展农产品加工业和休闲农业。

提高外资利用水平。坚持扩大外资规模和优化外资结构相结合，加大引进外商投资力度。以专用装备、汽车关键零部件、电子设备、环保型材料、生物制药为重点，引导外资投向科技含量高、附加值高、产业关联度高、符合可持续发展要求的项目。鼓励外商投资向城际铁路、公路桥梁、农副产品加工、现代养殖、创业投资、商务服务等领域扩展。

推动外贸转型升级。加大对外向型经济的扶持力度，积极引进外向型项目，着力培育优势出口企业，增强出口带动能力，扩大对外贸易规模。鼓励优势企业发展跨境贸易电子商务。优化出口商品结构，扩大高端装备、新材料产品出口，提高产品质量、档次和附加值。积极培育新能源、农副产品加工等新的出口增长点。改善进口结构，扩大经济发展急需的关键技术、重要设备和资源性原材料进口。

实施“走出去”战略。鼓励有实力的企业参与国外资源开发、投资和贸易。积极推动建筑业优势企业到海外承包工程，提高国际化经营水平。推动重机集团等装备制造行业龙头企业，围绕国际新兴市场发展需求，开展国际项目合作，承接海外订单。引导钢铁、电解铝等传统行业龙头企业，发挥技术人才优势，到境外特别是共建“一带一路”国家投资建厂。积极扶持发展涉外中介

机构、涉外行业协会商会，对“走出去”的企业开展信息咨询、规则标准、法律财务、知识产权等服务。

加强区域互动合作。顺应区域经济一体化发展趋势，完善多层次区域合作平台，提升对外开放合作水平。发挥区位优势，积极对接国家“一带一路”倡议、京津冀一体化协同发展战略、中原经济区战略，以产业转移、要素配置、人文交流、品牌培育为重点，加强同周边地区协作联动和互通共享，开展不同形式、不同层次的经济技术合作，探索新的合作机制，努力在重大项目建设、主要资源保障、旅游线路开发、区域市场开拓、生态与环保等方面取得新进展。

第三篇 开启美太行伟大征程

紧紧围绕生态这一核心，全面推进人文生态建设、人居生态建设、自然生态建设。力争到“十三五”末，建成“精神为魂、山水为韵、生态宜居”的世界人文山水城市，实现“感悟红色精神、体验时尚人生、领略山水风情”的美好愿景。

第一章 打造人文城市新典范

以全面提升城市知名度、美誉度、影响力为重点，深度挖掘和整理红旗渠精神，大力弘扬和创新红旗渠精神，力争到“十三五”末，使林州成为精神优势突出、人文底蕴深厚的中国人文城市新典范。

第一节 弘扬创新红旗渠精神

红旗渠精神是林州人文精神的集中体现，是新时期林州建设人文城市的重要载体。

以实施红旗渠精神挖掘整理工程为主线，积淀人文底蕴。通过开展红旗渠学术研究、筹划出版红旗渠精神研究丛书、举办红旗渠精神访谈、组建红旗渠精神宣讲团等形式，深度挖掘整理，不断赋予红旗渠精神新的时代内涵。开展红旗渠精神进学校、进机关、进社区、进企业、进农村“五进”教育活动，深入宣传普及，增强价值认同，使之成为激励百万林州儿女加快建设富美林州、幸福家园的重要精神动力。

以实施红旗渠精神深化转化工程为重点，提升人文底蕴。充分发挥红旗渠精神的独特优势，打造红旗渠精神品牌，逐步使其转化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要依托国家级红旗渠经济技术开发区，打造红旗渠精神科技产品品牌；依托红旗渠纪念馆、谷文昌纪念馆，打造红旗渠精神廉政文化品牌；依托林州红旗渠精神传人的深厚精神积淀和文化底蕴，打造红旗渠精神本土文化品牌；依托国家对当前文化旅游开发的优惠政策，打造红色旅游品牌，真正使红旗渠精神、红旗渠品牌走向国门、走向世界。

以打造国家党员干部教育基地为目标，彰显人文底蕴。要全面提升红旗渠干部学院的办学品位。加快推进硬件建设，完善配

套设施，构建精品实践教学点，形成“一渠一馆一学院”三位一体党性教育格局；充分利用林州丰富的红色教育资源，深入挖掘红旗渠精神的现实意义和时代价值，丰富教学内容，打造新颖灵活、独具特色的精品课程，不断提高干部教育培训科学化水平。到“十三五”末，力争将红旗渠研究会建成国内一流的党性党风党纪研究中心、红旗渠精神传播交流中心，将《红旗渠干部学院学报》办成党政干部院校的一流学术刊物，真正使红旗渠干部学院成为林州弘扬精神、积淀底蕴、传承文明的重要平台。

第二节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

以提升红旗渠文化、太行文化、战国文化内涵为重点，加快完善公共服务体系，大力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全面提升市民文化素养。到“十三五”末，初步形成具有区域中心城市文化魅力的“文化林州”新框架。

全力打造公共文化平台。以创建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为契机，完善新博物馆、文化馆、图书馆“三馆”配备设施，使“三馆”成为全市人民获取文化知识、开展文艺活动、弘扬传统文化的综合文化中心；推进乡镇文化站、农村文化大院、农家书屋的标准化建设，力争使95%的行政村建成标准化文化大院，让广大群众共享文化发展成果。

大力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充分利用互联网技术，加快基层文化设施网点与图书馆网络化、数字化紧密对接。切实开展好“文

化三下乡”活动，完善农村电影公共服务体系，确保每年放映6000场。完善广播电视“户户通”工程，提高农村地区广播电视无线覆盖范围，最大限度扩大广播电视有效覆盖率。

努力创造文化艺术精品。建立文化产品创作生产项目科学策划、论证、筛选和扶持机制。发掘林州地方特色文化资源，建立重点文艺作品项目库。大力支持文学、戏剧、音乐、美术、杂技等优势文艺门类加快发展，积极打造影视精品、文学精品、动漫精品、音乐精品；深入挖掘包装古城古建彩绘、柴家庙民乐、晋家坡龙腾战鼓、民间艺人剪纸等优秀文化资源，形成特色文化品牌。到“十三五”末，推出10项具备省市水准、反映红旗渠精神、体现林州特色的重点文艺精品。

保护传承历史文化遗产。切实加强对传统村落、文化遗存、革命旧址保护。加快非物质文化遗产数据库建设，逐步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文本、图片、影像等资料。全面启动红旗渠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工作，认真开展战国文化遗址保护工作。

第三节 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

紧紧围绕“富强、民主、文明、和谐”国家层面的价值目标，“自由、平等、公正、法治”社会层面的价值取向，“爱国、敬业、诚信、友善”公民层面的价值准则，把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继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与传承弘扬红旗渠精神、扁担精神、谷文昌精神相结合，运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

搭建便于群众参与的平台，开辟群众乐于参与的渠道，使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深入开展“践行价值观、文明我先行”等教育实践活动，不断深化文明城市、文明单位、文明村镇等创建活动，扎实推进全市公民道德建设、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和志愿服务建设等工作，大力普及理想教育、道德教育、文化教育、纪律和法制教育，弘扬新风正气，凝聚正能量，提升全民素质，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强大的道德支撑和精神动力。

专栏6 “十三五”期间拟上重大文化建设项目
●文化项目：世界和平艺术主题公园、林虑书院项目、林州市科技馆项目、红旗渠影视城项目、中国传统手工业美术展览馆项目、中广传媒林州市城市商业综合体项目、创智公园项目、高家台写生文化特色艺术街区项目、太行文化艺术基地项目、刘家大院开发保护项目。

第二章 构建现代城乡新格局

以新型城镇化为统领，以建设生态宜居城市为重点，科学规划，合理布局，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品位，改善城市环境，进一步提升城市承载力。

第一节 统筹城乡建设

按照“点轴式”空间发展模式，突出重点、据点开发、轴线扩展，优化城镇布局，打造“一核四心三轴”的城镇空间布局，统筹推进城乡一体化。“一核”主要包括主城区、产业集聚区、姚村镇、横水镇、城郊乡组成的中心城区。“四心”是河顺镇、

合涧镇、东姚镇和临淇镇四个中心镇。“三轴”是依托国道 G341(原 S301)、安林高速公路展开的东西向发展横轴及依托 G234(原省道 S228)、林长高速公路的南北向发展纵轴和依托 S226 的村镇发展纵轴。

中心城区。依托主城区、西部休闲带、产业集聚区，以城市道路为骨架，以一干渠和产业为依托，统筹陵阳、城郊等乡镇，构建东至翟阳线、西至红旗渠一干渠、北至安姚公路、南至桃园河的城市大格局。东南部（高速口至东环路沿线）规划建设林东新区，东北部规划建设中心商务功能区，西部规划建设红旗渠文旅新区。“十三五”期间，初步建成集红色教育、休闲旅游、生态观光、物流商贸等为一体的世界人文山水城市。中心城区建成区面积达到 39 平方公里，人口达到 40 万，城镇化水平达到 55%。

中心镇。建设以河顺镇、合涧镇、东姚镇和临淇镇为重点的 4 个中心镇，提高镇区规划编制标准，规划建设专业园区、专业市场等发展载体和配套服务设施，增强中心镇集聚吸纳能力；发展乡镇特色优势产业，促进二三产业向中心镇集中，提升城镇人口承载力。加快打造姚村镇、临淇镇市域次中心；争取姚村镇发展成为 10 万人左右的小城市，建成镇级市。依托黄华镇（拟建）建设国家级文旅新区。

小城镇。加强规划管理，有重点、有层次、有步骤推进小城镇建设。推动有条件的镇依托专业园区发展工业强镇，依托交通优势和区位条件发展商贸重镇，依托文化生态资源发展风情小

镇、旅游名镇。到“十三五”末，建成一批各具特色、产城相融的小城镇。

第二节 提升城建水平

坚持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效能管理，提升城市服务功能和文化内涵，进一步增强中心城区辐射带动力。

高起点规划。转变城建工作重点和方式方法，实现由拉大框架向丰富内涵转变。启动城市地下管线综合规划、新一轮农村建设规划和传统村落保护规划编制，完成棚户区改造项目控详规、桃园河景观规划及城市绿化专项规划、中心商务区空间规划和控详规编制。推进城市总体规划、基础设施专项规划、交通运输及相关市政管线专业规划等多规合一，实现城市控制性规划全覆盖。

高标准建设。加快推进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重点推进东街、马家庄、水车园、曲山、龙头山、黄家庄、大菜园、小菜园、陵阳金陵（东郎垒、南朗垒）、付水洼沟南、石家壑等棚户区改造，力争完成 29000 套改造任务。“十三五”末，新增供热面积 400 万平方米，集中供热覆盖面积达到 1000 万平方米，集中供热率达到 60%；供气管网覆盖全市 16 个镇。加快推进城市地下管线综合管廊建设，将电力、通讯、给排水等公用管线纳入统一规划、设计、施工和维护，力争成为国家地下综合管廊建设试点市。加

快推进城市路网建设。新、改建城市道路 13 条（段）12.4 公里，改造道路 8 条（段），进一步完善路网体系。科学布局学校、医院、养老院、停车场、综合购物超市、专业市场等公用设施，提升城市服务功能和内涵，打造生态宜居新林州。

高效能管理。在城市管理领域政府职能部门之间建立起信息互通、资源共享、协调联动的新机制，对执法内容相近、执法方式相同的职能进行整合，集中组建相对独立的综合行政执法机构，将市容治理、园林绿化、环卫保洁、工商质监、食品卫生等职能纳入统一执法范围，探索在中心城区范围内实现统一综合执法；要充分考虑城市规模扩大、城市人口增加的发展趋势，适时调整、新设社区、居委会，进一步提升城市综合管理水平。

第三节 打造便捷交通

完善区域交通网络。积极谋划运作安阳至林州城际铁路林州段、修武至林州旅游铁路林州段；建成鹤辉高速公路，实现全线通车，建成林（州）桐（柏）高速公路林州段；加快国道、省道、县道升级改造。到“十三五”末，形成铁路、高速公路、省道多式联运的三纵八横省际通道，形成辐射周边七个地级市的“一小时经济旅游圈”。加快推进农村道路新建、改建，形成“市域一小时通勤圈”。

促进城乡客运一体化。规划建设集铁路、公路客运、出租车

于一体的晋豫鲁铁路红旗渠枢纽站，积极推动联网售票、联程售票等互联网科技，服务区域中心城市旅游出行需求；优化调整公交线网，加快公交场站基础设施建设，提高线网密度和站点覆盖率；理顺出租车管理体制和运营机制，探索合租经营、城市微公交等运营模式。到“十三五”末，建成分工明确、衔接顺畅、保障有力、安全高效的城际、城市、城乡、乡村四级客运网络。

第四节 打造“全域式社区”

以推动城镇公共服务向农村均衡配置为重点，不断完善政府引导、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社区管理体制，整合社区功能，依靠社区力量，利用社区资源，发展社区事业，改善社区经济、社会和文化环境。要以城市社区为龙头，带动农村社区建设，实现社区建设“点、线、面”与整个城市的社会生活融为一体，打造具有林州特色的“全域式社区”体系。

强化规划引领。坚持产业、村庄、土地、公共服务和生态规划“五规合一”，启动编制林州市全域式社区发展规划。按照示范带动、有序推进的原则，以中心村为试点，带动全市农村社区化。力争到“十三五”末，建成一批设施齐全、功能完善、服务高效的农村社区。

加快功能配套。将全域式社区建设作为实现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的重要载体，规划建设公共服务中心、幼儿园、中心广场、商业服务区和产业发展区等公共服务配套设施。

健全服务体系。建立市便民服务中心、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村便民服务站三级便民服务网络，为居民提供教育、医疗、户籍、社保、培训等基本公共服务，让社区居民就地享受优质公共服务。

创新服务机制。建立社区居民、辖区单位职工、志愿者参加的社区服务队伍，推广社区与社区联合、社区与学校联合、社区与企业联合，增强社区辖区单位、社区各类组织参与意识、公共服务意识，提升社区居民幸福感、集体荣誉感、参与感、功德感、公益感。

专栏 7 “十三五”期间拟上重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棚户区改造项目：**水车园、曲山、龙头山、黄家庄、大菜园、陵阳金陵（东郎垒、南郎垒）、付水洼沟南、石家壑等棚户区改造续建项目，小菜园西南、食品公司片区、水车园二期、龙头山二期、下申街东南片区、东北片区、西街铁牛沟等棚户区改造新建项目。

●**市政道路项目：**长春大道东延续建（东环路-翟阳公路）、京林东路（鲁班大道-红旗渠大道）、学府路（试验路-王相路）、鲁班大道西延二期（王相路-西一路）、政东路南延、庙前街东延（太行路-龙安路）、太行路南延（天平大道-南三环）、桃园大道西延三期（西一路-红旗渠一干渠）、阜民街中段（小西环-长安路）、文化路（林虑大道-鲁班大道）等项目，天平大道、龙安路、桃园大道、阜民街、桃园巷路、利民街、太行路、小西环等改造项目，瓦窑街东段（太行路-龙安路）、振林路北延（政北路-鲁班大道）等项目。

●**公用事业项目：**中心城市雨水管网完善工程续建、城市供热工程续建、开发区供热管网工程等项目；第三水厂升级改造及城区管网改造工程、农村饮水安全提质增效工程等项目。

●**交通公路项目：**

铁路：谋划安阳至林州城际铁路林州段、修武至林州旅游铁路林州段

高速：林桐高速林州段

国道：国道 234 兴隆-阳江公路（原省道 228 东南公路）原康至鹿岭（辉县界）段 28 公里一级公路改建；国道 341 胶南-海晏公路（原省道 301 大林公路）的省界 30 公里二级公路

链接。

省道：省道 303 濮阳-安阳公路（原安姚公路）河顺至林州安阳交界处 14.9 公里改建；省道 301 范县-红旗渠公路（原狄清线）新建 16 公里二级公路；省道 230 林州-济源沿南太行旅游专线新建 75 公里二级公路；省道 227 林州-桐柏公路（原省道 226 翟阳公路）小虎山段隧道改建。

市域道路：500 公里农村道路改建项目，南二环东延至省道 227 公路项目、南三环新建项目、富康路 7.5 公里东延西延工程、渠畔路拓宽改造工程、安姚公路升级改造续建工程。

二级公路改建：林石线（22.1 公里）、任石线（21.7 公里）、林桃线（5.2 公里）、红旗渠观光大道（莫家堰-上庄 21.264 公里）、东陵线（东岗-陵阳 18.142 公里）等公路。

第三章 建设美丽林州新家园

以创建国家生态城市、国家卫生城市为契机，以提升城市生态品位、改善人居环境为重点，全面推进城乡绿化，大力加强水系建设，强力推进环境整治。到“十三五”末，初步将林州建设成为“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景更美”的山水城市，让居民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留得住精神。

第一节 打造城乡生态绿

坚持以绿美城，全面推进绿城工程、绿路工程、绿村工程、绿山工程。到“十三五”末，将林州建成“森林之州”，实现“让森林拥抱城市、让城市走进森林”的目标。

绿城工程。一是以全面加快西部森林休闲带建设为重点，进一步打造林州西部“绿色屏障”、“天然氧吧”。二是以公园绿地、

小游园、居住区绿化、城市道路绿化和景观通道建设为突破口，整体绿化提升龙湖、龙头山、洹水公园，建设滨河绿地、防护绿地。到“十三五”末，城市绿化面积达到 1677 公顷，城市绿化覆盖率达到 41%；城市绿地面积达到 1326 公顷，城市绿地覆盖率达到 36%；公园绿地面积达到 540 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 12 平方米。真正营造出“城在林中、人在绿中”的城市环境。

绿路工程。加快建设黄金旅游通道和城市精品大道，提升南林高速林州出入口至豫晋交界段（50 公里）和红旗渠大道（10 公里）两侧景观内涵。加快东南公路、翟阳公路、安姚公路、安林公路、葛嘴公路、浚南公路等公路以及通往主要旅游景区道路综合整治。到“十三五”末，完成总里程 843 公里、9785 亩的景观通道、干线公路、淇洹淅河两岸和漳河南岸生态廊道网络工程。

绿村工程。以实施美丽乡村、乡村美化、“四旁”绿化工程为抓手，加快推进村庄周围、街道两侧、农户庭院立体式绿化美化，完成 500 万株全民义务植树任务，确保闲散地、荒滩荒地等重点地段，工矿区、养殖区、水利设施等周围，应绿尽绿、应美尽美。到“十三五”末，乡镇所在地、平地村、山区村绿化覆盖率分别达到 30%、25%、30%以上，全市森林覆盖率达到 49.3%。

绿山工程。加快推进以临淇、五龙、东姚、桂林等乡镇为重点的太行山绿化、退耕还林、中幼林抚育、低产林改造、财政试点补贴造林、欧元贷款项目造林等 25 万亩国家和省级重点林业

工程。认真抓好以石板岩、原康、城郊、合涧等乡镇为重点的22万亩国家和省级中幼林抚育工程。巩固发展坡地经济，打造全国最大的山地核桃生产基地。

第二节 打造城乡生态水

坚持以水活城，全面推进城乡水生态文明建设，大力实施城市水系工程、乡村水系工程、调水蓄水工程、水污染治理工程。到“十三五”末，初步形成绿意盎然、水韵悠长、独具特色、涵盖全域的林州城乡水生态风貌。

完善城乡水系规划。要坚持互联互通、连线成网的水系建设理念，按照“三山四水绕林州”的构想，高标准、高品位编制城乡水系规划，统筹建设水系、补源、公园、绿地、湖面、景观等设施，进一步构筑以域内河流、红旗渠为线，沿河游园绿地、城乡水面景观为点的联动联调、丰枯互补、管理高效的林州城乡水生态网。

全面建设城市水系。以马肩河为重点，同步推进沿河绿地、景观、游园、健身等基础设施，构筑亲水戏水平台，形成城市北部景观水系。以桃源河为重点，疏通河道，形成西接桃源水库、东连洹河的城区南部水系。以洹河为重点，打造集自然风貌、湿地公园为一体的市区东部水系。以红旗渠一干渠为重点，加快完善配套基础设施，把红旗渠水引入城市，打造集城市水系补源、

水面景观为一体的城区西部水系。

全面建设乡村水系。加快推进河道综合整治，投资 3.25 亿元完成桃园河、露水河、淇河、淅河、黄华河、七峪碾上河、母猪河治理工程，加快洹河、淇淅河、漳河沿线湿地公园建设。加快推进红旗渠干渠、支渠修复、疏通工程，打造覆盖全域的水生态系统。加快推进乡镇水面景观建设，乡镇要因地制宜，修复水塘，疏通沟渠，建成一个水面，改善乡村水生态；沿河乡镇要依托河道，科学规划建设沿河景观带。

强化城乡水系支撑。积极推进金牛山中型水库项目前期，争取尽快开工建设。完成南谷洞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新建合涧茶饭庄、合涧稳家掌、河顺可乐山、横水北岭、五龙碾上、五龙七峪、任村苏家峪等 7 座小型水库。

加强水污染治理。严格工业、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高效发挥现有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能力，筹建城东污水处理厂、精细化工科技产业园污水处理厂。确保城市及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保持 98% 以上，洹河、淇河出境断面水质达到责任目标要求；75% 乡镇人口集中区配套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第三节 打造城乡生态蓝

实施蓝天工程。深化工业企业除尘、脱硫、脱硝和挥发性有机物达标治理，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实施机动车环保标志管理，

淘汰老旧黄标车，加强城市扬尘、油烟等大气污染综合整治；推进燃煤锅炉、玻璃制品及碳素企业清洁能源改造；推进秸秆综合利用；加强畜禽养殖治理，加大禁养区养殖场搬迁力度；规划建设林州南部、北部垃圾处理场。

促进低碳环保。建立全市能源管理中心和能源信息服务平台，强化重点能耗行业 and 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实施重点领域节能减排降碳行动计划。严格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审查；完善新能源城市公交、出租车及农村客运等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逐步建立完善覆盖市区公共自行车服务系统；全面执行市内公共建筑、保障性住房等新建项目绿色建筑标准。

发展循环经济。以红旗渠经济技术开发区园区循环化改造为重点，实施废弃物利用、中水循环利用等一批园区循环化改造项目，实现近零排放；以创建农业废弃物绿色高效循环利用示范点为契机，实施安阳奥建丰肥业年产 10 万吨有机肥、华康有机肥生产线、动物无害化处理等一批农业循环经济项目，构建农业种养殖-深加工-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循环链条；加快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发电项目建设；合理利用大唐林州热电热源，扩大集中供热面积。到“十三五”末，基本建立覆盖全市的资源循环利用体系。

专栏 8 “十三五”期间拟上重大生态建设项目

●**公园绿地水系项目：**红旗渠精神主题公园、王相公园、桃园公园、龙源园、蜜蜂山郊野公园、马肩河水系带状绿地等项目。

●**城乡水系项目：**黄华河、桃园河、马肩河、洹河、曲山水库等城市水系项目。露水河、浙河、淇河、七峪碾上河、母猪河等水系治理工程；乡村水系（由乡镇街道实施的“六个一”

中的打造一个水面)、采桑生态水系提升改造、露水河滨河观光带、东姚红旗渠技改、茶店湘河治理等工程。

●**水利项目**：金牛山水库工程、南谷洞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林州市小型水库改造工程，新建合涧茶饭庄、合涧稳家掌、河顺可乐山、横水北岭、五龙碾上、五龙七峪、任村苏家峪等7座小型水库，红旗渠本体维修工程、红旗渠综合提升工程、水土流失治理等项目。

●**生态建设项目**：淇浙河国家湿地公园、洹河省级湿地公园、万宝山自然保护区、好地掌生态公园等项目。

●**循环经济项目**：大唐林州烟气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光远新材料余热及余玻纤利用、产业集聚区循环化改造、陵阳镇节能与智能供水、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等项目。

●**污水处理项目**：城市污水管网工程、林州市城东污水处理厂、精细化工科技产业园污水处理厂等项目。

第四篇 奋力实现福太行林州梦

第一章 建设智慧林州新景象

紧紧围绕“富太行、美太行、福太行”的奋斗目标，以“全域式景区、全域式园区、全域式社区”建设为主线，推动大数据、云计算和新一代互联网的创新应用，全面加快建设“智慧林州”。到“十三五”末，将林州建设成为国内网络基础设施、智慧应用服务独具特色、管理体系较为完善的智慧城市，有效支撑“五城一港三中心”建设，促进城镇化水平全面提升。

第一节 推动信息化与经济社会融合发展

找准工业化与信息化的融合点，把握信息化与城镇化、农业现代化的结合点，坚持泛在先进与普遍服务并重，推进红旗渠电

商交易平台建设，建成红旗渠电商谷，形成覆盖城乡的电商服务体系；加快“宽带中原”示范县建设，构建以互联网为基础的平台化、智慧化社会管理信息系统，推行城市数字化管理；提升政府门户网站水平，推进电子政务内网平台建设，实现互联互通、双向传递，实现政务活动电子信息自动化和办公无纸化。

第二节 推动智慧城管建设

充分整合利用林州市现有信息化资源，运用空间网格技术、地理编码技术，以数字城市技术为依托，将空间地理技术、协同工作模式应用到城市管理中，建成覆盖林州市城区以及未来规划建设范围内的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实现对城市部件和事件进行精确管理，支撑海绵城市、地下管廊建设。逐步形成职责明确、齐抓共管、监督有效、群众满意的“大城管”工作格局。

第三节 推动智慧卫生建设

建立完善全市区域卫生信息分平台，统筹推进符合医改要求的公共卫生、医疗服务、基本药物制度和卫生综合管理等信息系统建设，实现各级各类医疗服务机构之间互联互通和信息共享，形成健全的医药卫生信息资源共享和业务协作机制。逐步建立全市居民人人享有的电子健康档案，实现覆盖全市城乡居民以电子健康档案为目标和电子病历信息资源为基础的区域卫生信息，为居民享有及时、高效、优质的医疗卫生服务提供信息支撑。

第四节 推动智慧教育建设

整合林州市教育信息化现有成果，建成教育信息资源库系统，完善面向学生的课程资源库、面向教师的电子备课资源库以及面向专项应用的教育专题库，实现教育信息资源集中管理。建设完善林州教育资源应用平台，以数字媒体等远程数字化应用为支撑手段，完成城乡学校网上结对工程，推进全市中小学“智慧校园”、“智慧教室”、“班班通”及“电子书包”等智能应用。

第五节 推动智慧旅游建设

统一林州市旅游产业数据标准，建成完整的智慧旅游体系。加快构建林州市旅游网站集群，研发终端旅游 APP 应用软件。通过计算机、手机、多媒体终端等多种形式和渠道展示推介林州，为游客提供智能化、便捷化、个性化的门票制定、线路规划、餐饮住宿等旅游信息服务，为全域式旅游提供支撑，逐步建成国家级智慧旅游示范区。

第六节 推动智慧金融建设

按照国家实施“互联网+金融”创新战略的总体部署，建设区域性金融信息服务平台体系。增加金融机构的区域粘性，吸引更多国内外知名金融机构进驻林州。鼓励金融企业发展 P2P 信贷、互联网小贷、网上众筹等，建立林州金融超市系统。建设完善社会信用基础库和服务平台，加强金融信息的采集与共享，推

进各类金融企业信用信息互联互通。

第二章 推进社会民生新跨越

坚持以人为本、保障民生的原则，加强公共服务，完善社会管理，促进公平正义，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指数。

第一节 实施脱贫攻坚工程

着力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加大工作投入和资金政策落实力度，确保 2019 年 66 个贫困村、2.4 万贫困人口全部脱贫。实施扶贫搬迁工程，投入 3 亿元扶贫搬迁 4500 户、15000 人。实施光伏扶贫工程，把光伏项目和整村推进结合起来，逐步在贫困村发展光伏项目。投资 3000 万元，建成光伏发电 200 组、4 兆瓦装机容量，实现 6000 人脱贫。实施整村推进工程，投资 1500 万元，改善贫困村基础设施。重点扶持贫困村发展核桃、小杂粮、中药材种植及生态旅游，帮扶贫困户增收脱贫。每年培训贫困村实用技术人员 300 人，职业教育补助 100 人。

第二节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培养高素质技能劳动者。深入实施全民技能提升工程，建立覆盖城乡的劳动者技能培训制度。以新成长劳动力和农村转移劳动力为重点，强化创新型、实用型、技能型人才开发，推进普工向技工转型。建立健全技能培训与产业发展对接机制，围绕装备

制造、电子电器、文化旅游等重点产业用人需求，鼓励龙头企业、职业院校、专业培训机构提供有针对性的技能培训项目，开展校企联合招生、联合培养。

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围绕我市重点产业、重点领域，实施“引进人才千人工程”。以创新创业人才、专业技术人才为重点，引进高层次人才和紧缺人才。对引进人才实行行政审批、手续办理、后续工作“一站式”服务，放宽准入条件，在安家落户、配偶就业、子女择校、创业资助、税收政策、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给予扶持，使各类人才引得进、留得住。发布紧缺人才目录，引导用人单位、中介机构有针对性地引进人才。

营造良好的人才发展环境。创新制定人才战略，健全人才开发、评价发现、选拔任用机制，形成以创新能力、工作实绩为主要标准的人才评价导向，鼓励以知识、技术、专利、科研成果等要素参与收益分配。加大人才发展投入，鼓励企业、社会组织建立人才发展基金，形成多元化人才投入体系。

第三节 促进教育均衡发展

统筹各类教育。全面实施“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90%以上，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园覆盖率达到90%以上；实施“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计划”和“扩充城镇义务教育资源五年规划”，到“十三五”末，基本实现区域内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

98%以上，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争取达到 90%以上；加快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大力发展职业教育，推动职业教育品牌化、规模化，力争组建两个职教集团。鼓励支持民办教育发展。积极发展高等教育，力争建成“一本（本科院校）一专（专科学校）”两所高等院校。

优化学校布局。坚持“学校向市区集中，向镇区集中，向中心村集中”，乡镇以发展寄宿制学校为重点，城区以扩大学校规模为重点，优化学校布局。到“十三五”末，实现“全市 50%学生集中到市区、30%学生集中到镇区、20%学生集中到中心村学校”的“五三二”目标。

发展体育事业。大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体育运动，规划建设一批体育公园、全民健身活动中心等体育设施，建成 33 个足球场地设施、182 个农民体育健身广场。完善航空运动服务配套功能，积极申办高水平体育赛事。

第四节 提升卫生计生水平

完善医疗服务体系。完成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建设、市妇幼保健院整体搬迁、10 个群众满意的乡镇卫生院、250 个村标准化卫生所建设，在市区南部新建一所市级综合医院；鼓励社会资本投资医疗建设，新建 2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90%以上乡镇卫生院建成标准化中医科、中药房，建成中医综合服务区；加

强以全科医生为重点的基层医疗卫生队伍建设，推进城乡医疗卫生一体化。

实施卫生民生工程。推进 13 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完善居民健康档案建档；提高新农合筹资及参合水平，科学制定和调整医疗费用补偿方案，扩大受益面；开展儿童患白血病、先天性心脏病、慢性肾功衰等重大疾病补偿工作；继续实施农村孕产妇住院分娩补助政策，不断提高保障水平。全面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管理。

深化卫生体制改革。探索建立公立医院管理体制，形成规范化的公立医院法人治理结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持续提高基本药物的使用比例；落实政府投入政策，完善医药价格形成机制；鼓励引导社会资本举办医疗卫生机构，加快形成多元办医格局。

着力提升人口质量。全面落实一对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政策。全面开展计划生育家庭科学育儿和青少年健康发展试点工作，构建面向社区、指导家长的计划生育家庭科学育儿公共服务体系。

第五节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扩大社会保险。实施“全民参保登记计划”，重点推进失地农民、农村新经济组织、灵活从业人员以及城镇居民全部参保，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五大保险实现应保尽保。加快推进社会保险信息化建设，“十三五”末，“社保一卡通”覆盖所有参保人员，社保卡持卡人数达到 90 万人。

促进社会就业。全面落实小额担保贷款、社保补贴、培训补贴等就业创业优惠政策。统筹做好重点群体就业工作，积极开发乡镇和社区公益性岗位，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就近就业。“十三五”期间，城镇新增就业 3.55 万人，高校毕业生就业率稳定在 80% 左右，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每年保持在 40 万人左右，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5% 以内。

完善社会救助。健全以城市低保、农村低保、农村五保供养、城乡医疗救助、灾害应急救助为基础，以临时救助和慈善援助为补充的新型社会救助体系。建立城乡低收入认定机制，改进经济状况核查手段，强化对基层低保政策执行情况的常态化监督检查，确保低保工作公开、公平、公正；完善资助救助对象参合参保、门诊医疗救助、住院医疗救助、临时医疗救助、慈善医疗援助“五位一体”的城乡医疗救助模式；全面规范实施临时救助制度；大力发展慈善事业。

强化国防宣传和优抚安置保障。以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城为载体，深入开展军地双拥共建活动，广泛开展国防教育宣传，支持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认真落实抚恤优待各项政策，不断提高抚恤补助标准。深化城镇退役士兵安置改革，保障退役士兵合法权益。

提升防灾减灾能力。健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管理体制。稳步推进人民防灾事业。按照预防与应急并重、常态与非常态结合的原则，有效应对自然灾害、事故灾害，提高危机管理和抗风险能

力。建立健全社会预警体系、应急救援和社会动员机制。高度重视安全生产。

同时，要认真做好统计、审计、史志、人防、消防、信息化、民族宗教等各项工作。

专栏9 “十三五”期间拟上重大基础公共服务建设项目
●教育项目：中国联合大学、红旗渠职业技术学院续建、河南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林州分院、林州市第四中学、九中东校区、市一中教师公寓、七小十三中新校二期、付水洼中小学校、太行国际学校、黄华九年制中心学校、姚村一中、西街学校、采桑初级中学等项目。 ●体育项目：林州市体育馆、林州市职工文化体育活动中心、林州市全民健身活动中心、黄华体育公园项目。 ●国防建设项目：林州市烈士纪念广场、林州市国防教育基地、存龙国防教育基地、红色国防教育基地项目。 ●社会保障项目：林州市老年城、残疾人康复中心、桂林敬老院、思源养老院、定角文化养老综合社区项目。 ●医疗卫生项目：疾控中心、北京同仁眼科医院林州分院、妇幼保健院、肿瘤防治中心、林州市精神病院、姚村镇康复中心等项目。姚村卫生院等9个中央投资项目、龙山街道社区服务中心等4个中央投资项目。

第三章 树立民主法治新形象

坚持服务大局、注重实效的原则，提高民主法制水平，扩大民主法制范围，开创民主法制工作新局面。

第一节 扩大基层民主

贯彻落实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总体要求，以维护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充分调动人民群众的积极性。完善政务公开、厂务公开、村务公开等办事公开制度，保证基层群众依法行使选举权、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等民主权利。全

面开展城市社区建设，积极推进农村社区建设，扩大公民有序政治参与。同时加强和改进领导，健全工作机制，落实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各项决议、决定，重视发挥人民政协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重要作用。密切与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的联系，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开展工作。

第二节 强化依法治市

推进依法治市。加强党对法治工作的领导，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与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坚持全民守法，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在全社会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努力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氛围。进一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健全信访终结机制。加大法律法规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力度，建设法治政府。加强司法队伍建设，注重干部思想政治工作，强化规范管理。健全规章制度，进一步完善用制度管权、管人、管事的长效机制。

第三节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形成统一领导、齐抓共管、组织协调、各负其责、依靠群众支持和参与的反腐败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严肃党的政治纪律，强化对政治纪律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积极构建决策科学、执行坚决、监督有力的权力运行体系，健全惩防体系。深入开展各类专项治理，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

正之风。始终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坚决查处违纪违法案件，依纪依法严惩腐败分子和消极腐败现象，努力实现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加强廉政制度建设，认真落实领导干部廉洁自律规定，完善责任追究制度。

第五篇 全面推进规划实施

第一章 加强组织领导

在市委统一领导下，着力构筑统一完整、衔接配套、权责明确的组织领导体系、工作推进体系、干部政绩考评体系。要建立考核督查机制，科学设置考核目标权重。进一步量化任务，明确责任，奖惩兑现。通过日常督查、专项查办和集中督查等方式加大督促检查力度。

第二章 加强沟通衔接

做好专项规划与规划纲要的衔接。坚持下级规划服从上级规划、专项规划服从“十三五”规划、同级规划互相协调的原则，注重协调统一。做好年度计划与规划纲要的衔接。合理确定年度发展目标，分解到每一个年度计划中，保持规划实施的连贯性。

第三章 加强监督考核

实施监督考核。将“十三五”规划中确定的经济社会发展各

项指标，分解落实到规划实施主体部门，并列入部门考核指标，接受监督与考核。强化宣传监督。加强对社会公众的宣传和解读。规划执行部门、任务主责单位要接受舆论监督和社会监督。

第四章 适时评估修订

健全规划实施评估制度。加强对“十三五”规划确定的发展目标监测及对重大战略举措落实情况跟踪，做好中期评估，并向市人大常委会提交评估报告。实施规划的动态修订制度。经评估需要对规划进行修订时，由市政府提出修订方案，报市人大常委会批准。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

林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4月7日印发
